

2026 年材料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

根据《西安交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》和《关于 2025 级、2024 级、2023 级本科生转专业的通知》，结合我院办学实际，现就 2026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公告如下：

一、接收计划

专业	接收计划		
	2025 级	2024 级	2023 级
材料科学与工程	11 人	11 人	0

二、基本条件

2025 级、2024 级、2023 级在籍在校的本科生。

三、工作流程

（一）转专业工作组

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组；转专业工作组负责相关工作。

组长：丁向东

成员：高宏、王红洁、马飞、魏炜、马伟

（二）审核及公示

1、2026 年 7 月 20 日 9:00 至 7 月 21 日 17:00，学生根据专业兴趣和特长，依据本实施方案，在教务系统中填报志愿。每个学生只允许填报一个专业志愿。请务必认真填报志愿，志愿一经提交，将不予更改。志愿填报时间截止后，系统自动关闭，不再受理。

2、学院对课程成绩进行初审，并对初审通过的学生进行综合考核（笔试+综合考查）。

3、学院将考核通过的名单报教务处，教务处预计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至 8 月 2 日（具体时间以“综合教学服务平台”中的时间为准）在其官网（jwc.xjtu.edu.cn/）公示转专业拟录取名单，公示期三天。学生可在公示期向接收学院提交书面撤销转专业申请，公示期结束后不再受理撤销申请。

（三）笔试安排

1、笔试时间：7 月 22 日下午 14:40-15:40

笔试地点：仲英楼材料学院第三会议室

2、笔试科目及形式：

高等数学、大学物理、大学化学三套题任选一套

（四）综合考查安排

1、综合考查时间：7 月 22 日下午 16:00

地点：仲英楼材料学院第三会议室

面试中随机确定次序，专家组成员主要考察思想品德、学业情况、专业兴趣和潜力等内容。专家组成员由学院转专业工作组确定。

2、综合考查需准备的资料：

（1）成绩单（2025 级提供前 1 学年成绩单，2024 级提供前 2 学年成绩单，2023 级提供前 3 学年成绩单）；

（2）转专业书面申请书（包括个人转专业的理由，未来规划，对转入专业的理解等，申请书无固定格式）；

（3）个人获奖及其综合能力方面的证明材料；

（4）补修课程清单（2025 级、2024 级、2023 级对照 2023 版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培养方案自行列出补修课程清单）

四、录取规则

笔试和综合考查成绩各占 50%，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录取。根据本专业接收计划和考核结果，择优录取。录取经教务处公示审批后，办理学籍异动手续，正式转入材料学院学习。

录取院外学生时，若报名人数超出接收计划数时择优录取，实际录取人数为接收计划数；若报名人数低于接收计划时，对达到转专业接收要求的学生全部接收，对确实暂达不到专业接收要求的学生，学院为其提供预修机会。参与预修的学生需签订转专业预修协议，学生在一年内获得指定课程学分且达到目标要求的，于次年转专业期间办理学籍转入手续。若未达到目标要求的，继续在原专业学习。

五、补修课程

被录取的学生，需要按照材料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的培养方案，补修专业核心基础课程。

2025 级需补修：高等数学 II、机械制图、线性代数与解析几何、大学物理 II-1、大学计算机-数据分析。

2024 级需补修：高等数学 II、机械制图、线性代数与解析几何、大学物理 II-1、大学计算机-数据分析、数据库技术及应用、大学化学、有机化学III、物理化学 I-2、理论力学、材料力学、材料科学基础-1、概率论与数理统计。

2023 级需补修课程较多，具体补修课程需参照 2023 版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的培养方案的具体要求。

转专业学生需在大三（第 6 学期）结束时完成所有补修

课程，否则将不得参加当年推荐免试研究生。

六、咨询安排

联系地点：仲英楼 A 座 221 室

联系人：闫老师

联系电话：82665285

邮箱：yxh0503@xjtu.edu.cn
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

2026 年 6 月 1 日